

证券代码：300939

证券简称：秋田微

公告编号：2023-031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特定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公司监事杨芷、高级管理人员石俊、高级管理人员洪俊斌、高级管理人员张凤、高级管理人员王细昂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2月0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特定股东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春华赋”）、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秋实赋”）、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谷雨赋”）以及公司监事杨芷、高级管理人员石俊、高级管理人员洪俊斌、高级管理人员张凤、高级管理人员王细昂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即2023年02月25日至2023年08月24日，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即2023年02月09日至2023年08月08日，窗口期不减持）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3年05月25日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近日，公司收到春华赋、杨芷、石俊及洪俊斌，秋实赋及杨芷，谷雨赋、杨芷、张凤及王细昂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

公告披露日，上述特定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直接持股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24	530,300	0.44
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21	529,800	0.44
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18	355,800	0.30

（二）间接持股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间接持 有人姓 名	公司任职职 务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 价(元/ 股)	减持股 数(股)	占总 股本 的比 例 (%)
赣州春华 赋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杨芷	监事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24	21,005	0.02
	石俊	财务负责人			35.24	42,795	0.04
	洪俊斌	副总经理			35.24	77,737	0.06
赣州秋实 赋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杨芷	监事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21	21,004	0.02
赣州谷雨 赋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杨芷	监事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4月28日至 2023年06月28日	35.18	15,973	0.01
	张凤	副总经理			35.18	61,619	0.05
	王细昂	副总经理			35.18	29,246	0.02

注1：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

注2：减持计划期间内，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9次；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

8次；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次数为8次（注：减持次数以每一个交易日为一次计算）。

注3：若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一）直接持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121,410	1.77	1,591,110	1.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21,410	1.77	1,591,110	1.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119,570	1.77	1,589,770	1.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19,570	1.77	1,589,770	1.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99,920	1.25	1,144,120	0.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9,920	1.25	1,144,120	0.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间接持股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间接持有人姓名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芷	84,027	0.07	63,022	0.05
	石俊	171,196	0.14	128,401	0.11
	洪俊斌	310,977	0.26	233,240	0.19
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芷	84,024	0.07	63,020	0.05
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芷	67,342	0.06	51,369	0.04
	张凤	259,765	0.22	198,146	0.17
	王细昂	123,292	0.10	94,046	0.08

注：若有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春华赋、杨芷、石俊及洪俊斌，秋实赋及杨芷，谷雨赋、杨芷、张凤及王细昂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除实际减持数量少于计划减持数量外（春华赋少减持了52股、秋实赋少减持了92股、谷雨赋少减持了44股，通过春华赋、秋实赋及谷雨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少减持股份按照其各自间接持股比例计算），其它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春华赋、秋实赋、谷雨赋及监事杨芷、高级管理人员石俊、高级管理人员洪俊斌、高级管理人员张凤、高级管理人员王细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了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4、上述股东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赣州春华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芷、石俊及洪俊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2、赣州秋实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3、赣州谷雨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芷、张凤及王细昂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6月28日